

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電動割草機補助申請書

(以下表格及欄位由申請人填寫)

申請序號：環保局填寫

請 基 資 料 申 人 本 料	姓名：王小明		身分證字號：E123456789		
	聯絡電話：07-7351500		行動電話：0909-xxx-xxx		
	戶籍地址：高雄市 xx 區 xx 路 xx 號				
	通訊地址： ☐ 同戶籍地址 高雄市 zz 區 zz 路 zz 號				
檢 附 文 件	自我檢核項目			是否備齊	
	1.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補助申請書及切結書			☒ 是 ☐ 否	
	2.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			☒ 是 ☐ 否	
	3. 收據或發票影本(應註明買受人、機種、牌型、本機號碼及馬達號碼)			☒ 是 ☐ 否	
	4. 載明產品牌型之出廠證明、產品保證書、出貨單或其他可茲證明牌型之相關單據			☒ 是 ☐ 否	
	5. 申請人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(戶名應與申請人一致)			☒ 是 ☐ 否	
	6. 申請人之領據			☒ 是 ☐ 否	
電 動 割 草 機 資 料	是否為農糧署網站公告之牌		機種	牌型	購買價格(含稅) (新臺幣元)
	☒ 是 ☐ 否		☒ 割草機(充電背負式) ☐ 割草機(充電手推式)	XX 牌 XX 型號	20,000
申請人簽名			申請人蓋章		
王小明			王小明		

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 王小明 為申請電動割草機補助一案，已充分了解並同意「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鼓勵使用電動割草機補助要點」之各項規定，茲依照上開要點規定辦理申請補助手續，保證完全符合申請條件及切結下列事項：

- (一) 本申請案所提出之文件未有虛偽、不正之情事。
- (二) 本申請案未同時獲得其他政府機關相關補助款。
- (三) 經核定補助之割草機二年內不得轉讓。
- (四) 經核定補助後應填寫電動割草機操作使用紀錄，並留存二年內備查。

上開各項如有不實或違反上開情事之一者，由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撤銷或廢止本案補助，並繳回原補助金額暨負其衍生之後果責任，特立此切結書為憑。

此致
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立書人：

王小明



(簽名及蓋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E123456789
地址：高雄市 XX 區 XX 路 XX 號

中 華 民 國 X X 年 X 月 X 日

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



(黏貼處)

範本

申請人

簽章：

王小明

收據或統一發票影本

注意:收據、發票上應註明買受人、機種、牌型、本機號碼及馬達號碼

----- (黏貼處) -----

TD 18761453		統一發票 (二聯式)	
買受人: 王小明		中華民國112年 6月 7日	
地址: 陽明		路街 莊 台 在 號 樓 室	
品名	電動割草機	規格	1 式
機種	割草機 (充電式)		34,600
牌型	XX牌 XX號		
本機號碼	A3BXX		
馬達號碼	A3BXX		
總計			34,600
統一發票專用章			
明曜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發票專用章 實林 60200154 電話: 06-588379 負責人: 程一知 必那里延平路101-1樓			
第二聯 收執聯			

申請人
簽章:

王小明

載明產品牌型之出廠證明、產品保證書、出貨單或
其他可資證明牌型之相關單據

(黏貼處)

保 證 書	
中華民國 (12) 年 X 月 X 日	品牌: XX牌XX號
本公司經銷商 XX公司 售出上述器材乙件, 由本公司	型號: XX 3
保證免費修復壹年, 期限自即日起至 年 月 日止。	
保證期限內該器材如在正常使用下發生故障情事, 可憑本保證	
書由本公司之技術人員維修。若因以下事由造成器材之損害:	
1. 未經本公司同意擅自修理,	
2. 因不可抗力之災變受損,	
3. 由非本公司服務人員維修,	
4. 使用非本公司供應之零件,	
5. 使用人之明顯過失,	
本公司不負保證責任。保證期限屆滿後, 本公司仍負責維修,	XX國際有限公司
但需酌收零件成本與服務費。	高雄 XX路 XX號X3樓
	電話: 07-XXXXX 傳真: 07-XXXXX

申請人
簽 章:

王小明

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

----- (黏貼處) -----

郵政存簿儲金簿		
通儲戶 存簿 帳號	郵局代號	700
	局 號(含檢號)	帳 號(含檢號)
	1234567	1234567
戶 名 王小明		
立帳郵局 屏科學府 郵局		
電話: _____		
儲金簿請保持平整，勿折疊、磨損或觸及高溫、磁性物體		

※非高雄銀行帳戶會另外扣除匯款手續費後撥付補助款

申請人
簽 章： _____

王小明

領據

茲收到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補助購買電動
割草機之補助款，計新台幣 肆 仟 零 佰 零 拾
零 元整。(金額填寫說明:以購買電動割草機之收據或發票總
金額*20%，最多不得超過 4000 元)

此致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立據人:

王小明



(簽名及蓋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:E123456789

地址: 高雄市 XX 區 XX 路 XX 號

連絡電話: 0909-000-000

中 華 民 國 X X 年 X 月 X 日